# 加强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现状与对策

来源：网络 作者：独酌月影 更新时间：2024-07-03

*加强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现状与对策近几年来，农村法律援助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法律援助机关的共同努力下，从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法律援助工作新的模式，不断加大针对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力度，努力适应农民工法律援助需要...*

加强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现状与对策

近几年来，农村法律援助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法律援助机关的共同努力下，从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法律援助工作新的模式，不断加大针对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力度，努力适应农民工法律援助需要，为构建和XX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但农村农民工的法律现状仍不容乐观。农民工法律知识淡薄仍是制约农民工依法维权的“瓶劲”。

一、农村农民工的法律援助工作现状

就湖北省XX县而言，农民工生活和工作较为分散且流动性大等特点，法律援助机构根据各自区域特点，虽然着力从健全农民工维权网络入手，采取多种形式构建农民工专项法律援助通道，也形成了以法律援助中心为主导，专项维权通道为补充，内外相结合农民工维权工作网络。但是加强全县法律援助机构自身建设，提高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和接待能力还须进一步加强。二是流动人口管理不是很规范，如外来民工聚集地较为分散，从而给当地法律援助机关就近就地开展维权工作也带来了很多不便。各乡镇虽然相继开设外来务工人员法律援助工作站。但是真正开展法律援助工作也是力不从心。三是在建筑、制造、加工企业较为集中地区和外来务工农民较多的企业农民工大部分都不懂法律知识，他们根本不知道用法律的手段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四是农民工受伤后在劳动仲裁和工伤认定部门认定工伤并不是一凡风顺，有劳动争议的农民工办理劳动争议申诉，仍是一件难事。更不用说协助民工解决工伤问题了。五是法律援助经费严重不足，遇到法援案件援助对象虽然受益，但办案人经费无着落。等等以上问题应引起各级各部门的高度重视。也是制约法律援助工作在该县顺利开展的主要因素。

二、应完善工作措施扎实提高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对策

农民工维权是法律援助工作中比较难做的工作之一，针对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应着力从建立健全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长效机制入手，认真总结和研究农民工维权主要根结，通过探索和创新工作机制，完善工作措施来解决农民工维权工作遇到的困难。制定和加强农民工维权工作措施，确保农民工维权工作取得实效。

一是要降低法律援助门槛，不断放宽农民工受援条件。要认真落实《对困难群体实行法律援助实施细则》，将经济困难条件放宽到低保线以下，并将索要工伤待遇和解除劳动关系请求支付经济补偿金等列入了援助范围。加强法律援助与社会救助体系衔接，再次放宽农民工的受援条件，对涉及追讨工资和工伤赔偿等申请，免于经济状况的审查，优先快速办理，让更多的农民工体会到法律援助的温暖。

二是要增加人员投入，保证援助需求及时得到满足。针对农民工追讨拖欠工资时间集中、民工集中、工地分散等问题，在每年清欠工作集中的时间段，要加强律师值班力量并向其他清欠部门派驻律师参与接待，保证求援民工随时给予援助，在一些重点地区，还应设有周六接待制度，方便民工咨询和投诉。对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和群体性事件，还应设有应急机制，必要时启动民工维权律师团，及时调处和解决重大事项和群体性事件。

三是要坚持以人为本，灵活处理农民工突出的困难。对于因长期工资被拖欠或突发事故使生活陷入困境的外地民工，采取先行办理制度，打破地域和管辖限制，以首问负责形式让律师直接介入实施法律援助，帮扶和解救民工出危难后，再补办相应的法律援助手续。

四是要完善工作制度，解决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针对建筑领域转分包工的现象和民工头申请法律援助多等特点还应建立起以“协议受理民工口头申请制度”为代表的农民工法律援助“五项制度”，有效解决了建筑行业大量存在的农民工与“包工头”因不规范用工所产生的连环拖欠问题。

五是要延伸服务到执行，突出法律援助实际作用。为了不让农民工拿到的都是冷冰冰一纸判决书，及时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对外来务工农民因长期拖欠工资或因突发事故身体造成严重残疾致使家庭经济陷入困境的法律援助案件，要推行农民工案件协助执行制度，在案件办结后，承办律师协助受援农民工申请执行，通过积极协调执行机构，帮助查找被执行人及财产，保证案件得到及时有效执行。

六是加大调解办案力度，提高农民工案件办理成效。通过加强对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站的业务指导，发挥基层调解组织职能，解决与审判机关在案件调解工作上衔接，鼓励运用非诉讼途径解决农民工诉讼难和胜诉难问题，满足民工们希望尽快出成效的愿望。

七是要加强舆论宣传，全面提高农民工法律援助的社会知晓率。为加强法律援助的宣传，提高法律援助的社会知晓率，要联合法制宣传部门，在推进法律“六进”活动中，重点加强了对法律进农村、进社区、进工厂等一系列大型法制宣传活动，要整合社会法律资源，依托社会力量，通过组织社会律师、法律工作者以及法律援助志愿者开展法律援助“进工厂、进工地、进工棚“的“三进活动”，宣传法律援助，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同时也提高了他们依法维权的能力，扩大了法律援助在农民工中知晓率。

三、新形势下农村和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的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使其吃透法律援助的各项政策。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要组织一批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人员进行必的培训，让他们更好的服务于基层法律援助工作，也使基层法律援助工作站真正发挥其作用。

（二）、加大法律援助经费的保障，要把法律援助经费全部列入财政预算，并发放到基层司法所，确保基层司法所有促够的法律援助办公经费，同时还应对基层法律援助机构配备交通工具，使其更好的服务弱势群体。

（三）、继续加大法制宣传力度，提高广大农民的法律知晓率,让广大农民群众积极学法、懂法、用法、并能用法律武器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